

高雄市醫師公會
收 105年9月10日
函文 字第1384號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地址：10688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29號9樓
承辦人：盧言珮
電話：(02)2752-7286
傳真：(02)2771-8392
電子信箱：perle@tma.tw

受文者：各縣市醫師公會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9月5日
發文字號：全醫聯字第105000143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刻正舉辦「個人健康紀錄體驗應用短片徵選」活動，歡迎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台灣健康資訊交換第七層協定協會105年8月24日健康字第1050000036號函(如附件)辦理。
- 二、相關訊息刊登本會網站。

正本：各縣市醫師公會
副本：


理事長 邱泰源

抄：列網站，轉知會員上網下載。

康維淑 9/10, 2016

如程三

王新銘

105/9/12

台灣健康資訊交換第七層協定協會 函

地址：10099台北郵局第806號信箱
聯絡人：劉羽容
電話：(02)25526990
Email：HL7Taiwan@mail2000.com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8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健康字第105000003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衛生福利部刻正舉辦「個人健康紀錄體驗應用短片徵選」活動，歡迎踴躍參加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茲為加強民眾對於健康紀錄應用之認識，衛生福利部特委託台灣健康資訊交換第七層協定協會辦理旨揭活動，期透過活動之進行，傳達個人健康應用紀錄之良好體驗予社會大眾，進而提升民眾在個人健康應用領域之參與度。旨揭活動最高可獲得中華郵政禮卷捌萬元，總獎值逾壹拾柒萬元。
- 二、隨函檢附旨揭活動電子宣傳海報，相關活動訊息可上活動專屬網站<http://emr.mohw.gov.tw/PHRVideo/PHRVideo.html>或電洽：(02)26517100#11徐小姐。

正本：營新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、信一骨科醫院、新興醫療社團法人新興醫院、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新樓醫療財團法人麻豆新樓醫院、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、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台南分院、台南市立醫院、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新樓醫療財團法人台南新樓醫院、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、臺南市立安南醫院—委託中國醫藥大學興建經營、高雄榮民總醫院臺南分院、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、台南市郭綜合醫院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永川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關山慈濟醫院、東基醫療財團法人台東基督教醫院、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台東馬偕紀念醫院、天主教花蓮教區醫療財團法人台東聖母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臺東醫院、臺北醫學大學附





設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台北長庚紀念醫院、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松山分院、培靈醫院、基督復臨安息日會醫療財團法人臺安醫院、三軍總醫院北投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、振興醫療財團法人振興醫院、臺北市立關渡醫院-委託臺北榮民總醫院經營、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、景美醫院、臺北市立萬芳醫院-委託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辦理、康寧醫療財團法人康寧醫院、三軍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、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臺北分院、財團法人臺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紀念社會事業基金會馬偕兒童醫院、財團法人臺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紀念社會事業基金會馬偕紀念醫院、中心診所醫療財團法人中心綜合醫院、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、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、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、財團法人天主教靈醫會惠民醫院、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、林新醫療社團法人林新醫院、東勢區農會附設農民醫院、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、澄清綜合醫院中港分院、臺中榮民總醫院、中國醫藥大學兒童醫院、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、三軍總醫院澎湖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、衛生福利部澎湖醫院、賢德醫院、國軍臺中總醫院、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台中仁愛醫院、澄清綜合醫院、清泉醫院、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愛醫院、美德醫院、順安醫院、李綜合醫療社團法人大甲李綜合醫院、漢銘醫院、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、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、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兒童醫院、秀傳醫療財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、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鹿港基督教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彰化醫院、惠來醫療社團法人宏仁醫院、伍倫醫療社團法人員榮醫院、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二林基督教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朴子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大林慈濟醫院、陽明醫院(嘉義市)、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嘉義基督教醫院、天主教中華聖母修女會醫療財團法人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、臺中榮民總醫院嘉義分院、衛生福利部嘉義醫院、天主教仁慈醫療財團法人仁慈醫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竹東分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新竹分院、東元綜合醫院、國泰醫療財團法人新竹國泰綜合醫院、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新竹馬偕紀念醫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新竹分院、仁愛醫院、瑞芳礦工醫院、新泰綜合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、益民醫院、新仁醫療社團法人新仁醫院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、新北市新北仁康醫院、同仁醫院、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耕莘醫院、財團法人基督長老教會馬偕紀念醫院淡水分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金山分院、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、板橋國泰醫院、板新醫院、國泰醫療財團法人汐止國泰綜合醫院、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永和耕莘醫院、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(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興建經營)、元復醫院、仁安醫院、行天宮醫療志業醫療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、新北市立聯合醫院、祐民醫院、宏仁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雲林長庚紀念醫院、天主教若瑟醫療財團法人若瑟醫院、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雲林基督教醫院、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斗六分院、信安醫療社團法人信安醫院、福建省連江縣立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、基隆市立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基隆長庚紀念醫院、維德醫院、三軍總醫院附設基隆民眾診療服務處、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癌治療醫院、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、高雄市立鳳山醫院(委託長庚醫療財團法人經營)、大東醫院、高雄市立旗津醫院(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)、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、高雄市立聯合醫院、高新醫院、健仁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、高雄市立民生醫院、高雄市立凱旋醫院、天主教聖功醫療財團法人聖功醫院、國軍高雄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



裝

訂

線



裝



訂

線

處、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、高雄市立中醫醫院、高雄市立大同醫院(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經營)、建佑醫院、樂安醫院、劉光雄醫院、國軍高雄總醫院岡山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、博正醫院、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、高雄榮民總醫院、高雄市立小港醫院、財團法人為恭紀念醫院、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高雄仁愛之家附設慈惠醫院、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、二聖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桃園長庚紀念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、國軍桃園總醫院、怡仁綜合醫院、天成醫院、敏盛綜合醫院、桃新醫院、德仁醫院、沙爾德聖保祿修女會醫療財團法人聖保祿醫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桃園分院、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、壠新醫院、新永和醫院、天成醫療社團法人天晟醫院、宏其醫療社團法人宏其婦幼醫院、華揚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苗栗醫院、慈祐醫院、大千綜合醫院、屏基醫療財團法人屏東基督教醫院、安和醫療社團法人安和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屏東醫院、輔英科技大學附設醫院、安泰醫療社團法人安泰醫院、高雄榮民總醫院屏東分院、寶建醫療社團法人寶建醫院、佑民醫療社團法人佑民醫院、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、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、南基醫院、竹山秀傳醫院、新泰宜婦幼醫院、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鳳林分院、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壽豐分院、國軍花蓮總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花蓮醫院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玉里分院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玉里慈濟醫院、衛生福利部玉里醫院、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蘇澳分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北護分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醫療財團法人羅許基金會羅東博愛醫院、財團法人天主教靈醫會羅東聖母醫院、杏和醫院、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、臺北市立聯合醫院、國防部軍醫局、台灣私立醫療院所協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臺灣醫學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花蓮縣醫師公會、宜蘭縣醫師公會、嘉義市醫師公會、嘉義縣醫師公會、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醫師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資訊處、台灣健康資訊交換第七層協定協會 電2016-08-24
交16換:32章

衛生福利部

105 年「個人健康紀錄體驗應用短片徵選」活動簡章

一、活動說明

個人健康紀錄(Personal Health Records, PHR)為國內外近年來健康領域推動之發展重點,透過健康資通訊技術與雲端化之運用,安全且隱密的儲存個人終生相關健康紀錄,包含醫療與日常健康狀態,可供自身或醫療/健康服務提供者作為醫療或照護之參考。

而衛生福利部自 102 年起辦理「台灣健康雲」計畫(以下稱本計畫),下分「醫療雲」、「照護雲」、「保健雲」以及「防疫雲」四項子計畫,並已陸續完成相關建置與規劃,如「醫療雲」之健康存摺、「保健雲」之健康妙管家、「照護雲」之遠距健康照護服務等,亦逐步推廣至民眾;期達成將個人健康履歷管理權還給民眾,落實個人健康紀錄管理,並進一步提供醫療院所、衛生機構、健康服務提供者等互相合作,以提升國民之醫療健康水平之目標。

為使民眾對個人健康紀錄之應用能夠有更進一步的了解,衛生福利部特委託「台灣健康雲專案辦公室」舉辦「個人健康紀錄體驗應用短片徵選」活動,歡迎喜好影像創作之個人或團體,從生活中取材,將個人健康紀錄體驗之經驗,透過鏡頭,融入創意,將運用個人健康記錄好的體驗傳達給社會大眾,以提升民眾在個人健康應用領域之參與度。

二、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

(一) 主辦單位：衛生福利部

(二) 執行單位：台灣健康資訊交換第七層協定協會

三、徵選資格

- (一) 參賽者須年滿 18 歲，未滿 20 歲者，需法定代理人簽署切結書與著作權授權書。
- (二) 個人或團隊均可報名參加，團隊成員至多以 10 人為限，並於報名時檢附團員名冊；每 1 人或每 1 團隊，限以 1 件作品參賽，且每 1 人僅能以個人或團隊名義參賽，不得重覆報名。
- (三) 主辦單位、執行單位同仁及評審委員皆不得參加。

四、拍攝規範

- (一) 作品內容、題材以「個人健康紀錄體驗應用」為主題，拍攝內容由參賽者自由發揮，劇情片、動畫片、廣告或紀錄片等形式皆可，需搭配音效與字幕。
- (二) 作品必須未曾於任何形式媒體（包含但不限個人部落格、臉書、YouTube ... 等）公開、發表、出版其全部或局部內容。嚴禁抄襲、剽竊等情事，經查證屬實將取消得獎資格。
- (三) 作品規格
 - 1. 全片長度：依拍攝主題以 3 至 5 分鐘以內之影片呈現，含片頭、片尾。
 - 2. 拍攝器材：使用任何影音器材拍攝皆可。
 - 3. 作品格式：以可上傳至 YouTube 之檔案格式為主（如：.AVI/.MPG/.WMV/.MOV 等），解析度為 1920×1080(Full HD)；

未符合者得取消資格，且不另行通知與退件。

4. 參賽作品需於畫面標示作品名稱、旁白字幕，並於片尾加註製作團隊名單、「衛生福利部」之部徽與字樣。

五、報名辦法

- (一) 一律採通訊報名。
- (二) 請至活動網頁(<http://emr.mohw.gov.tw/PHRVideo/PHRVideo.html>)下載列印報名表(附件一)、切結書(附件二)、著作權授權書(附件三)並簽章(若為團隊參賽，由 1 名主要聯絡人代表填寫報名表，團隊所有成員皆需簽署切結書及著作權授權書)，另將短片企劃書(附件四)及短片作品製成光碟。資料不齊即視同放棄。
- (三) 請參賽者自行上傳作品至 YouTube 網站，並於上傳完成後，將該影片之「資訊和設定」功能設定為「非公開」，並以影片網址為填寫報名表之依據，且須保留影片連結及原始檔案至頒獎公告為止。
- (四) 請於 105 年 10 月 31 日(一)前將上述報名資料以掛號郵寄至「115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 467 號 2 樓 201 室，台灣健康雲專案辦公室收」，並於信封註明「個人健康紀錄體驗應用短片徵選」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(五) 參賽作品於完成報名後，不得更換或重新上傳。

六、徵選期程

- (一) 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105 年 10 月 31 日(一)止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)。

(二) 審查期間：

初審票選：105 年 11 月 04 日（五）至 105 年 11 月 24 日（四）。

複審審查：105 年 11 月 28 日（一）至 105 年 12 月 2 日（五）。

以上作業時程得視實際狀況予以調整。

(三) 入圍及得獎公布時間：

1. 活動網站於 105 年 11 月 25 日（五）公布入圍前 16 名之名單，並於複審後另行個別通知得獎名次。
2. 頒獎當日於頒獎會場與活動網站公布得獎名次。

七、評審方式

本徵選活動分為初審、複審兩階段審查，初審於台灣健康雲臉書（Facebook）官方粉絲專頁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TaiwanHealthCloud/>) 中公告票選活動網址連結，並進行民眾公開票選活動，於活動截止日結束統計得票數，並取前 16 名得票數高之作品進入複審。

複審階段聘請 5 名專家(外聘專業審查委員 3 名，衛生福利部長官 2 名) 組成評審委員會，依序位法擇優錄取前 8 名作品。若發生取消得獎資格情事，名次將依序遞補。

- (一) 初審：以公開票選活動之統計得票數前 16 名作品。
- (二) 複審：作品審查，由評審委員會進行評審。
- (三) 複審評選項目與配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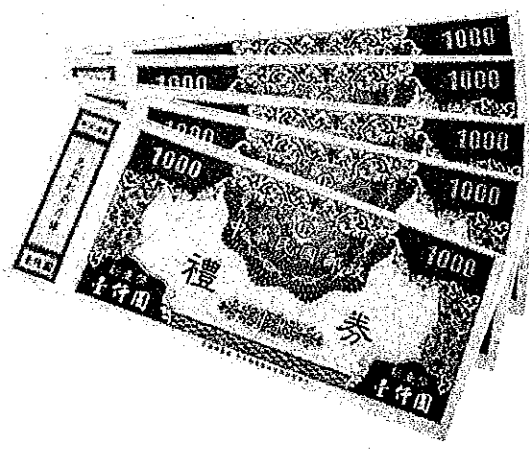
〈衛生福利部 105 年「個人健康紀錄體驗應用短片徵選」活動簡章〉

評選項目	評分權重
劇情內容	30%
影片創意	30%
拍攝技巧	20%
剪輯技巧	20%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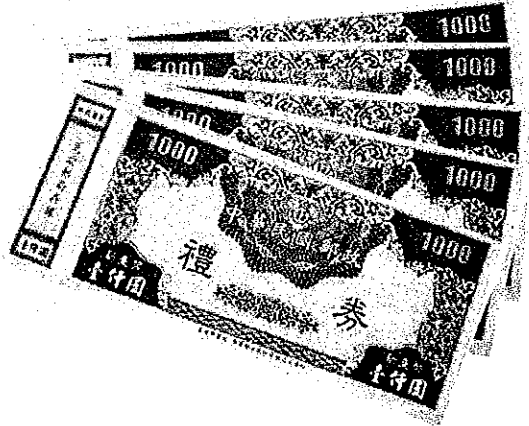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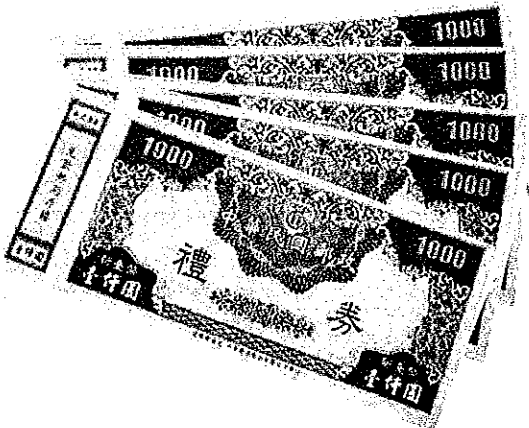
(四) 作品如皆未臻水準，得由評審委員會決議從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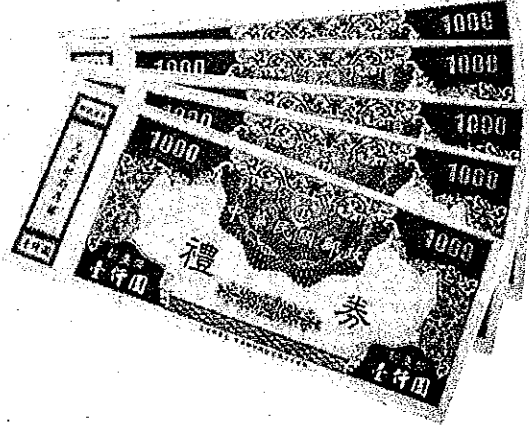
八、獎勵辦法

(一) 獎品

獎項	獎品
金獎 (一名)	可同時獲得獎狀乙紙、郵政禮券捌萬元整。 

〈衛生福利部 105 年「個人健康紀錄體驗應用短片徵選」活動簡章〉

<p>銀獎 (一名)</p>	<p>可同時獲得獎狀乙紙、郵政禮券伍萬元整。</p> 
<p>銅獎 (一名)</p>	<p>可同時獲得獎狀乙紙、郵政禮券貳萬元整。</p> 

佳作 (五名)	可同時獲得獎狀乙紙及郵政禮券伍仟元整。 
------------	---

(二) 公開發表

得獎作品將於 12 月 9 日(五)「台灣健康雲聯合成果發表暨健康資訊高峰論壇」頒獎並發表，並上傳至本計畫網站、Facebook 官方粉絲專頁、YouTube 專區。

九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作品內容及創作題材必須以「個人健康紀錄體驗應用」為主題。
- (二) 參賽影片作品應符合「電影片分級處理辦法」普遍級之規定，並不得涉及腥、羶、色情、暴力或影響社會善良風俗等內容，若影響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有形或無形之損失，則取消參賽者資格，並保留法律追訴權，若造成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受有損害者，應自負民事或刑事上賠償之責任。
- (三) 參加作品若有抄襲、剽竊、侵權或冒名頂替情形，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得公布、取消其參加及得獎資格、追回獎品，所有產生之法律責任

〈衛生福利部 105 年「個人健康紀錄體驗應用短片徵選」活動簡章〉

由參加者自行負擔。

- (四) 參加者經查核資格不符、報名資料未依規定備齊繳交、作品偏離或不符合本計畫、內容有違背公序良俗或挑起社會對立、經他人檢舉或告發、涉及侵害著作權、專利權等相關智慧財產權之虞者，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保有取消其參加資格權利，所有產生之法律責任由參加者自行負擔。
- (五) 參加者所填寫之個人資料，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保存及刪除，本活動所有個人基本資料，僅作為領取獎項及申報個人所得使用，不移作他用。
- (六) 獎項支付時，須依中華民國稅法相關規定代扣所得稅。得獎者獲得獎項價值超過新臺幣 2 萬元者，執行單位依法代扣該獎項 10% 稅額，若得獎者拒絕繳納代扣稅額，則視為放棄得獎權益，不再進行得獎名單遞補。
- (七) 倘若為團隊參加作品得獎，獎項分配由該團隊自行決定。
- (八) 參賽者無償專屬授權主辦單位得不限時間、地域、重製、編輯、出租、散布、公開播送、公開傳輸參賽作品。
- (九) 得獎者另提供詳細之個人資料、照片、得獎感言，以及短片劇照等宣傳所需資料。
- (十) 參賽資料概不退件，請自行留存底稿或備份。
- (十一) 凡參加者即視為認同本徵選之相關規定與辦法，不論獲獎與否，均不得提出異議。
- (十二) 活動期間，若發生問題或不可抗力之因素導致活動無法進行，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保留變更、終止本活動及獎項增減之權利。

十、聯絡方式

〈衛生福利部 105 年「個人健康紀錄體驗應用短片徵選」活動簡章〉

活動專線：(02) 2651-7100 徐小姐分機 11

服務時間：週一至週五，上午 9:00 至 12:00，下午 13:00 至 18:00

十一、本活動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修正後另行公布。